

**2024年度
榕城海关
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一、榕城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二、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三、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 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一)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四、名词解释

一、榕城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中央编办关于海关系统事业单位整合调整事宜的批复》（中央编办复字〔2019〕33号）、《海关总署关于福州海关所属事业单位整合调整事宜的通知》（署人发〔2019〕111号）文件，榕城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为榕城海关所属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

- 1.贯彻执行法律、法规和海关相关政策规定和工作流程。
- 2.承担出入境工矿产品、轻纺产品、食品、农产品、化妆品、食品接触产品等商品的检测。
- 3.承担出入境动植物及其产品中病、虫、害的检疫鉴定。
- 4.承担出入境人员及口岸工作人员的传染病监测、健康体检及旅行预防接种。
- 5.承担口岸重大虫媒传染病（如登革热、疟疾等）的检测及病媒昆虫、啮齿动物等的分类鉴定与标本制作。
- 6.承担相关科技攻关、标准制修订与技术开发任务。
- 7.承担相关社会委托检测及技术服务业务。
- 8.承担相关信息收集、数据统计、风险评估、研究咨询、业务分析工作。
- 9.承担车辆管理、房产及物业管理、家具用具管理、环境卫生管理等机关后勤保障服务。
- 10.管理所属服务经营、卫生除害处理等单位。
- 11.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事项。

（二）机构设置。

榕城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内设机构：综合业务科、后勤管理一科、后勤管理二科、市场开发科、质量管理科、检验检测科、福州海关（福清）口岸门诊部等 7 个内设科室。

纳入榕城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2024**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含独立编报部门决算的单户）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序号	单位名称
1	榕城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11	
2		12	
3		13	
4		14	
5		15	
6		16	
7		17	
8		18	
9		19	
10		20	

二、榕城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榕城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87.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	2082.0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970.00	二、外交支出	1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公共安全支出	15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教育支出	16	
五、事业收入	5	863.89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	79.15
六、经营收入	6		六、卫生健康支出	18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节能环保支出	19	
八、其他收入	8	380.11	八、住房保障支出	20	325.00
			九、其他支出	21	84.97
本年收入合计	9	3501.37	本年支出合计	22	2571.1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10		结余分配	23	45.15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885.03
总计	12	3501.37	总计	25	3501.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榕城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501.37	2257.36		863.89			380.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27.21	962.36		784.74			380.11
20109	海关事务	2127.21	962.36		784.74			380.11
2010909	海关关务	233.40	233.40					
2010912	检验检疫	83.14	83.14					
2010950	事业运行	1810.67	645.82		784.74			380.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15			79.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15			79.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77			52.7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38			26.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5.00	325.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5.00	325.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0.00	15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75.00	175.00					
229	其他支出	970.00	970.00					
229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其他支出	970.00	970.00					
2299899	其他支出	970.00	97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榕城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71.18	2169.67	401.5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82.06	1765.52	316.54			
20109	海关事务	2082.06	1765.52	316.54			
2010909	海关关务	233.40		233.40			
2010912	检验检疫	83.14		83.14			
2010950	事业运行	1765.52	1765.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15	79.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15	79.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77	52.7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38	26.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5.00	325.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5.00	325.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0.00	15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75.00	175.00				
229	其他支出	84.97		84.97			
229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其他支出	84.97		84.97			
2299899	其他支出	84.97		84.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榕城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87.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	962.36	962.3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970.00	二、外交支出	17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公共安全支出	18				
	5		四、教育支出	20				
	6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				
	7		六、卫生健康支出	22				
	8		七、住房保障支出	23	325.00	325.00		
	9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4				
			九、其他支出		84.97		84.97	
本年收入合计	10	2257.36	本年支出合计	25	1372.33	1287.36	84.9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885.03		885.0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			2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3			2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4			29				
总计	15	2257.36	总计	30	2257.36	1287.36	97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87.36	970.82	316.5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62.36	645.82	316.54
20109	海关事务	962.36	683.31	316.54
2010909	海关关务	233.40		233.40
2010912	检验检疫	83.14		83.14
2010950	事业运行	645.82	645.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5.00	325.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5.00	325.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0.00	15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75.00	17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57.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3.4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13.24	30201	办公费	9.4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94.13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3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16.9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2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53.8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5.9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6.12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5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1.6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1.94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4.9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6.8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8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2			
人员经费合计		757.37	公用经费合计					213.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9	其他支出		970.00	84.97		84.97	885.03
229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其他支出		970.00	84.97		84.97	885.03
2299899	其他支出		970.00	84.97		84.97	885.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榕城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68		7.68		7.68		6.69		6.69	0	6.69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三、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3501.37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增加656.96万元，增加23.10%，主要原因是2024年追加“两新”项目预算共计970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3501.3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257.36万元，占64.47%；事业收入863.89万元，占24.67%；其他收入380.11万元，占10.8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2517.1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69.67万元，占84.38%；项目支出401.51万元，占15.6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257.36万元。与2023年度1362.26万元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增加895.1万元，增加65.71%，主要原因是主要是2024年追加“两新”项目预算共计970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287.3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50.07%。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74.90万元，减幅5.50%，主要是2024年海关法检专项工作经费较2023年减少。

2.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287.3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

般公共服务（类）支出962.36万元，占74.75%；住房保障（类）支出325万元，占25.25%。

3.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246.39万元，支出决算为1287.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29%。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海关事务（款）海关关务（项）年初预算为233.40万元，支出决算为233.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海关事务（款）检验检疫（项）年初预算为51.14万元，支出决算为73.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3.02%。主要是2024年底追加海关法检专项工作经费预算22万元。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海关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626.85万元，支出决算为645.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03%。主要是年底追加人员经费18.97万元。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50万元，支出决算为1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75万元，支出决算为1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70.8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757.3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213.4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

福利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970万元，支出84.97万元，年末结转885.03万元。主要原因是“两新”项目采购工作正在进行中，部分设备未到货验收，款项尚未支付。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7.68万元，支出决算为6.69万元，完成预算的87.1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通过科学安排公车出行，规范公车日常使用管理，有效节省公车运维费。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7.68万元，支出决算为6.69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包括榕城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榕城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69万元。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九）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榕城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2024年度政府支出总额738.6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38.6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98.57万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1.0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88.4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2.58%。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榕城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共有车辆2辆（台），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各海关单位用于机要通信、应急保障和执法执勤之外公务用途的车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3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中心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7个项目，涉及资金1286.54万元。

四、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

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一般公共服务（类）海关事务（款）：反映海关用于系统行政和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及完成专项业务工作的项目支出。

行政运行（项）反映海关系统（包括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海关系统（包括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机关服务（项）反映海关系统为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缉私办案（项）反映海关系统用于缉私办案方面的支出。

口岸管理（项）反映口岸工作经费及中国电子口岸建设运维支出。

信息化建设（项）反映海关系统用于海关科技信息化建设、海关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海关关务（项）：反映海关现场综合业务费、基本建设和资产运行维护方面的支出。

关税征管（项）：反映海关系统用于海关关税征管业务的支出。

海关监管（项）：反映海关系统用于海关监管查验技术设备购建及运维的支出。

检验检疫（项）：反映海关系统用于检验检疫执法保障及能力提升、检验检疫安全监管、认证认可监督管理支出。

事业运行（项）反映海关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等附属事业单位。

其他海关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海关事务方面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力资源事务（款）政府特殊津贴（项）：反映海关与政府特殊津贴相关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反映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海关总署开展工作的专项业务支出。

（十）外交支出（类）对外援助（款）对外援助（项）：反映海关对外国政府（地区）提供的各种援助和技术合作支出。

（十一）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会费（项）：反映海关经批准参加国际组织，按国际组织规定缴纳的会费。

（十二）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捐赠（项）：反映以我国政府或海关总署名义，向国际组织的认捐、救灾、馈赠等支出。

（十三）外交支出（类）其他外交支出（款）其他外交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外交方面的支出。

（十四）公共安全支出（类）缉私警察（款）：反映海关缉私警察的基本支出及完成专项业务工作的项目支出。

（十五）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反映海关所属院校教学等方面的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用于海关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海关系统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海关系统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反映海关系统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服务的离退休管理机构的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已参加当地社保的在职人员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已参加当地社保的在职人员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已参加当地医保的海关单位用于向地方社保部门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和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行政单位医疗（项）：指中央财政集中安排的驻各地海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中央财政集中安排的驻各地海关单位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海关系统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

房补贴等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包括三项：

住房公积金(项)：住房公积金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20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提租补贴(项)：提租补贴是经国务院批准，于2000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职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90元。

购房补贴(项)：购房补贴是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

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十九)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政府会计制度的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二十)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二十一)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二)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三)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二十四) “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五)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

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